

民国史料笔记丛刊

# 洪 宪 惨 史

王建中 著

上海书店出版社

民国史料笔记丛刊

# 洪 宪 惨 史

王 建 中

上海书店出版社

责任编辑：完颜绍元

封面设计：程 钢

民国史料笔记丛刊

**洪宪惨史**

王建中

\*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福州路42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吴县文化印刷厂印订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3.5 字数 87 千字

1998 年 3 月第一版 1998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ISBN 7-80622-374-6 / K · 52

定价：5.80 元

# 出版说明

本书以 1915 年至 1916 年袁世凯帝制自为的复辟活动为专题，收入《洪宪惨史》和《洪宪旧闻》两种亲历性史料撰述。

《洪宪惨史》始镌于 1925 年，由新新印刷局印刷，京兆商会联合会发行，王建中著。

王建中，字树丞，河北永清人，1882 年生。1908 年毕业于京师大学堂，由学部奏奖举人出身，历任天津北洋法政学堂和济南高等学堂教员。辛亥鼎革后当选顺直临时省议会议员及副议长。1913 年十八省省议会在上海召开，被选为全国省议会联合会正会长。同年 10 月以参与二次革命嫌疑被捕，羁押半年后获释，由江苏督军冯国璋聘为督署咨议。1915 年 9 月，因反对袁世凯称帝嫌疑在沪被捕，解送北京京畿军政执法处拘审。其间两度被判死刑，赖冯国璋力电营救，得以不死。迄袁氏败亡后恢复自由，继任顺直省议会副议长。1917 年任京兆商会联合会会长。1919 年冬，因抵制皖系军阀包办安福国会，再度被捕，被判处 4 年有期徒刑，至 1920 年因皖系在直皖战争中败北始获释。1924 年 11 月，任京兆财政厅厅长、河北省商会联合会常务委员，到 1925 年去职，改任全国商会联合会执行委员，其后不详。著述尚有《安福祸国纪》、《二十世纪外交新史》等。

《洪宪惨史》别题《京畿军政执法处冤狱录》。该执法处为袁世凯直接控制的特务机构，有不受法律约束之监控和缉捕官民的特

权，并特设监狱，使用各种酷刑逼供，判罪、行刑概不公布，报袁世凯批准即秘密执行，是时人谈虎色变的屠人场，先后担任该处总办的陆建章和雷震春都有“屠户”之名。然而，正如作者在本书中所揭示的，该处的一贯作风是“错拿了不能错放”，一旦陷入而得生还者机会绝无，是以外人鲜悉其实。所以，王建中的这部据身陷其间近一年之亲历写成的《洪宪惨史》及所附《袁政府时代殉难同志事略》，对于彰暴袁氏特务政治之黑暗和内幕，最称少见的专门资料。此外，由于该书所述题材大半为二次革命以来袁世凯对政敌及各界人士的迫害诸狱，尤详于洪宪期间对反帝制活动的镇压，并且以传人记事为排叙体例，因此不仅写照了当时全国人民讨袁运动的一个侧面，还别有补充人物传记资料不足和增广异闻之功。其中若干案情及相关情况，当事者或亲友等另有详尽或与之不同的表述，我们选择了一些作为本书附载，以备读者参证。

《洪宪旧闻》，始镌于 1926 年，侯毅撰。作者生平不详，仅从该著序跋及正文有关部分中得知其籍贯江苏无锡，字疑始，是近世著名学者严复的学生，与同乡名流杨寿枏有交往，故本书出版形式是由杨氏收入其所编“云在山房丛书”。是书主旨，即如杨氏在跋中所云，是作者为其老师严复列为筹安会发起人一节“辩诬而作”；作者自称陈宝琛为严氏撰墓志时亦取资于此，似可作为第一手资料看。除此之外，书中尚有其它一些关系洪宪的逸事佚闻可资谈助。

本书据邱洪先生提供之两著始刊本进行标点并改为简体横排。不当之处，敬希专家和广大读者赐教，以便再版时改正。

本书整理者为洪佳期。

上海书店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六月

# 民国史料笔记丛刊

求幸福斋随笔	何海鸣
国闻备乘	胡思敬
退醒庐笔记	孙家振
蛰存斋笔记	蔡云万
自勉斋随笔	陈邦贤
汪穰卿笔记	汪康年
辰子说林	张慧剑
老上海三十年见闻录	陈无我
南巡秘纪	许指严
新语林	陈灏一
采菲录	姚灵犀
洪宪惨史	王建中
政海轶闻	陶菊隐
光宣小记	金 梁
北洋述闻	张国淦
古红梅阁笔记	张一麐
民国政史拾遗	刘以芬
睇向斋谈往	陈灏一
上海鳞爪	郁慕侠
满宫残照记	秦翰才

# 目 录

## 洪宪惨史

自 序	1
张振武、方维狱	2
徐镜心狱	3
张培爵狱	4
仇亮狱	5
罗伟章狱	7
杭辛斋狱	8
张秀全狱	9
余国桢狱	12
李宗勤狱	13
崔启勋狱	15
林逸民狱	16
刘艺舟狱	17
李统球狱	18
李亚东、牛游尘狱	20
方亚凡狱	21
左宪章狱	22
傅万年狱	23

詹天雁狱	24
张钫狱	25
袁英狱	25
<b>附</b>	
袁政府时代殉难同志事略	27
众议员徐秀钧事略	27
众议员林文英事略	28
蒋翊武事略	29
张永正事略	31
曹锡圭事略	33
秦印西事略	34
张大卓事略	35
任重事略	36
程泽湘事略	38
张百祥事略	39
余邦宪事略	40
何晏事略	42
黄毓英事略	43
宋教仁事略	44
著者略历	52
<b>附 载</b>	
张振武方维案索隐	许指严 54
述我父张列五(培爵)被害殉国真相	张映书 58
仇亮传	程 潜 60
杭辛斋狱中受《易》	严复等 63
记陆建章兼述李统球狱事	许指严 65
我的被捕经过	张 钝 71
袁瑛狱异闻	许指严 78

序跋汇录 ..... 81

## 洪宪旧闻

自序	87
筹安盗名记	88
蔡松坡出险记	93
西贾贡马记	96
项城就任秘闻	98

# 洪宪惨史

## 自序

余民国四年避难沪滨，因反对洪宪帝制嫌疑，被捕于英界爰而近路。罗织引渡后，遂羁押上海镇守使署，颇蒙郑汝成君优遇。是年十月杪，递解京师，交由京畿军政执法处非法讯办。甫经到处，遂加以全身桎梏，押入乙号牢笼。虽戏剧中常演之酆都城、鬼门关、阎罗殿，其森严恐怖，尚未足形容该处于万一也。洎五年夏季，洪宪失败，袁皇帝龙驭上宾，余始得恢复自由。计在押时期，已阅十月又二十一日。先后同难者八十四名，生还者仅杭辛斋、罗伟章、牛游尘、傅万年、詹天雁及余六人而已（甲、丙、丁、戊各号牢笼死难者尤众）。余前乎此者，有龙沙之狱；后乎此者，有安福之狱，适成鼎足而三。然以洪宪之狱为时最久，为祸最惨。目睹耳闻，皆惊心动魄之痛史，生者如杭辛斋等案，死者如张培爵等案，其侠肠义胆，足以模范后世，祖述前贤。余虽不文，勉为编述，彰善瘅恶，警告同胞，庶使非法杀人机关如京畿军政执法处者，再不至发现于共和时代，斯乃余之志愿，而世界主张人道者，亦固无不乐为赞同也。

民国十年六月树丞王建中序于烬馀书屋

## 张振武、方维狱

张振武，湖北人。少有奇志，不习举业。年二十，毕业于武昌师范学校。因革命嫌疑，被张彪驱逐出境，遂赴荆襄一带，以游学为名，从事鼓吹革命益力。辛亥武昌起义，振武乃偕其同志晋省，主持军务，战功卓著，与蒋翊武、孙武齐名，号称“三武”。民国成立，振武首先解除兵柄，为各省裁兵之倡。然其深明大义，不屈不挠，近为鄂省当局所忌视，远为北京政府所厌闻，杀机已伏，而振武不自知也。

民国二年四月，应袁世凯之召命，偕其参谋长方维来京，旅居于东交民巷六国饭店。初蒙袁氏传见，待遇极优。振武乃谆谆以保障共和体为己任，报章著论，府院上书，意正词严，因忤逆帝制自为之袁氏。某日晨，公府招宴，振武与方维同乘马车，欣然应命。讵料车行甚速，甫至棋盘街，即被陆建章所派之恶探郝占一等实行逮捕，缚以长绳巨链，直解京畿军政执法处，制其死命矣。振武到处后，昏迷不省人事，良久乃苏，始询值班者：“斯为何地？”值班者答曰：“这是鬼门关。”振武乃大声疾呼曰：“我辈革命十年，何负民国，竟至被捕。”适王狱官入视，竭力安慰，并将总统指为谋乱之命令向伊朗读。振武乃慨然曰：“死则死耳，吾复何惧？但愿与方参谋长一言为别，方可瞑目。”狱官答以方维已死，少时自能见面。是日湖北各团体营救两君之电报直如雪片飞来，然非惟不克救两君，且足以速两君之死命，实为鄂省人士所不及料也。延至夜半，振武因腹痛如厕，即在厕所连饮数弹毙命。同时方维亦在甲号狱中被绳勒死。民国元勋，同遭惨遇，悲夫！

## 徐镜心狱

徐镜心，字子鉴，山东招远人也。年十九举增生，目击清政不纲，贵族专擅，知非变法不足以图存，遂弃举子业，自备资斧，留学日本法政学校速成科。逾年毕业，回国后，首以整顿全省学务为己任，山东教育涣然一新；并在济南商埠创办《齐鲁民报》，为鼓吹革新事业之运动。辛亥武昌起义，镜心邀集军学各界会议于省垣师范学校，卒得刘冠三、张映竹、王讷诸同志之赞助，遂通电宣布自主，与清廷完全脱离关系，公举山东巡抚孙宝琦为正都督，第五师旅长贾宾卿为副都督。彼时予适在山东高等学堂主任法文教授，故得躬逢盛会，曾一瞻镜心烈士之风采。

民国成立，镜心被举为山东同盟会会长，旋充正式国会参议院议员。宋案发生，镜心提议组织特别法庭依法裁判，并质问杀人重犯赵秉钧等不到案之理由。即此一端，已足引起袁世凯之杀机，而镜心绝弗介意也。癸丑之役，各省民军势力堕落殆尽，袁世凯遂有帝制自为之决心。镜心义愤填胸，弗少退缩，每日茶前酒后，时作不平之鸣。友人有以明哲保身相规劝者，镜心曰：“吾党虽败，公道尚在人心。倘皆缄口无言，是非混淆，国将不国，将何以对死难烈士于地下乎？”甲寅春，镜心因事返省。某日暮，正与二三友人在花店街闲游，突遇一身着青衣少年从背后直开一枪，幸未命中。迨喊警至，贼已遁去，是与武士英狙击宋教仁事为同一步骤，镜心仍处之泰然。嗟呼镜心，乌得不死！

四月初归京，寓日人仓古家。每日密查侦探纷至沓来，越数月不得间。袁世凯乃悬数万金之赏格，捏称镜心秘购枪弹极夥，勾结白狼，扰乱民国，实为刑事犯，外人断无违法保护之理。某夜，镜心甫在睡乡，忽有军警十数人蜂拥而入曰：“徐先生速起，有朋友请你谈话。”既醒，而绳已缚臂矣。惊问何故如此，答曰：“霎时汝即知

之。”遂拥上洋车。抵京畿军政执法处后，有某某二要人往慰之曰：“君在此稍候一二日，定有相当办法。”翌日，提出堂讯。问官曰：“汝以国会议员资格，为何私通白狼谋乱？”镜心厉声曰：“此事简直是凭空造谣。要杀便杀，何必说这些鬼话？”问官笑曰：“现有许多谋乱证据，何谓鬼话？”镜心曰：“既有证据，请拿来我看。”问官叱令下去候审。似此冤抑情形，概可想见。镜心被押数日，饮食起居尚蒙优待。某日，忽奉到袁世凯命令，遂就义于北京行刑场，时民国三年九月事也。亡后十馀日，伊弟始闻噩耗，往收其尸，痛哭欲绝，闻者莫不流涕。伊母年逾八旬，今在原籍以农业养老云。

## 张培爵狱

张培爵，字烈武，四川人。前清末季肄业于川省讲武堂，组织同志会，即以励行改革政治相号召。辛亥八月，武昌发难，湖南首先响应。培爵带其子弟兵三十人在重庆宣布独立，其魄力雄厚，已可想而知。彼时四川总督赵尔丰尚拥重兵保守成都，警报传来，遂派陆军连长夏之时领步炮兵百馀人，前往剿办。迨兵抵重庆，培爵乃只身出郭欢迎，当晓诸军以大义。官兵同声感激，愿效死命。军队相继入城，秩序井然，秋毫不犯。培爵与夏之时共组军政府，培爵为重庆正都督，夏为副都督。同时成都反正，赵督授首，亦经公推尹昌衡为四川都督。俟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后，培爵首倡统一全川计划，敝蹕军权，改任民政。旋复辞职，退为平民，其让德洵可风也。

癸丑二次革命，民党失败。培爵因川路招股事，业已先期来京，寄居西城国会议员谢持家，迄未出门一步，实与南方政变无丝毫关系。乃袁世凯对于共和种子，不惜铲除净尽，竟密令军警赴谢宅搜捕。幸培爵闻风逃逸，步出永定门乘火车赴津，避难法界，绝口不谈政治。

民国三年秋，有川人李某者，培爵之旧友也，密受袁政府命令，侦查培爵行踪，相机逮捕。李某抵津后，遂日与培爵相周旋，感情极为融洽，而培爵决不疑其为追命鬼也。李某知事机已熟，托以组织实业团发起人名册，请求培爵亲笔签字，担任募股。培爵因事关同乡生计问题，随即署名，而李某并促培爵之至友周绍农、学生朱培麟等十馀人签名于册上，为一网打尽之计，其居心亦太忍也。一日李某假津埠三不管登瀛楼宴客，培爵及周绍农等列席者八人。正欢饮间，军警蜂拥而来，布满街市，培爵等乃全体就捕。即晚以特别专车递解京师，交由京畿军政执法处讯办，加以全身缧绁，分押各号笼中。侦探以周绍农忠厚可欺，先将刑具除去，并付现洋两元以作饮食之用。翌日王狱官复亲至笼中，向周表示好意，劝其供认张培爵等组织实业团确系谋乱机关，如能照供，不但性命可保无虞，且有优差相报云云。周遂惑其言，迨堂讯时，直认张培爵谋乱不讳。及与培爵当面质证，渠仍矢口不移，培爵乃从容笑曰：“老周，你上了当啦！”语短哀长，迄今言犹在耳。某日晨，黄风大作，飞沙走石，塞满天地，是即培爵等六人死义之期（馀二人判无期徒刑）。当培爵被绑出狱时，仰面叹曰：“天为我变色，培爵虽死，亦可瞑目。”周绍农则放声大哭云：“我被你们骗了，死而无怨，可怜害了烈武。九泉之下，何颜复相见耶？”六人分乘骡车出宣武门，直抵土地庙街行刑场。下车时，周绍农见培爵在侧，不敢仰视。培爵笑向周曰：“老周，你们大家被我连累了。今日同难而死，是人生第一快事，少时携手同行可也。”言罢，遂从容就义，时年三十有四云。

## 仇亮狱

仇亮，湖南人。少以文学著称，与唐才常、宁调元齐名，号为“湘南三学士”。前清光绪末叶，黄兴在长沙创办实业学校为革命秘密机关，亮被聘为中国文学教授，即以灌输欧西文化为职志。故

三湘人士富有革命思想者，皆亮鼓吹薰陶之力也。泊萍乡乱起，亮投笔从戎，躬亲战阵。民军失败，亮为清兵所捕，羁押于某军官家中。某家有一婢女，年方及笄，性颇伶俐，素识仇亮名。闻亮被捕，甚讶之，旋乘夜静无人，纵亮逸去。事为某军官发觉，竟将该婢立行杖毙，亦清季革命声中之惨史也。亮脱险后，即逃往日本，肄业于士官学校。课余之暇，仍与汪兆铭等主撰《民报》，赓续实行鼓吹其革命事业。辛亥武汉起义，三湘首先响应，皆赖亮苦心孤诣奔走运动之功。南北统一告成，亮偕其同志来京，组织《民主报》馆，自任总编辑。对于袁世凯专制政策，口诛笔伐，不遗余力，袁由是深恶之。癸亥之役，民党失败，《民主报》随亦被封。亮遂返乡里，不闻政治者年余。

民国四年春，亮应其同学统率办事处唐某函召。濒行时，其妻某氏以时机未至，人心险恶，再三劝阻。而亮终因家计窘促，迫不得已，毅然入都，暂寓金台旅馆。连谒唐某三次，迄未延见，亮意亟沮丧，决计南旋。遂于临行之前一日，以书辞唐，语多怨望，而杀机乃愈迫矣。某日晨八点钟，亮由旅馆赴前门东车站买票南下，甫将登车，突有便衣侦探多人向前拘捕。亮问何事，侦探叱曰：“阎王爷请你吃点心。”（枪毙俗名“吃点心”）遂连拖带拉，直抵西单牌楼头条胡同京畿军政执法处，羁押于丙号笼中。逾两星期，始提出讯问，以不得要领而罢。自春徂秋，堂讯奚止十馀次。问官对于亮图谋内乱一罪，百般罗织，终无所得，殊为焦灼。

是年十月，予被逮至京，熟闻同难中人谈及亮事，颇抱乐观，以为亮可望脱出虎口也。越数日，再提堂讯，忽发现谋乱信一封，该信名义上即亮致唐某者。亮当堂向问官声明云：“亮从未写过此种信件，定是有人伪造的。况案悬半载，唐在北京，果有此事，何以待至今日始行提出讯究？”问官语塞。亮复再三要求核对笔迹，问官均置弗理，旋令退出。更越三日，正值早起，忽哭声震动耳鼓，确自丙笼传来。少时予在窗隙中望见一人五花大绑，满面泪痕，询诸

难友，始悉即湖南名士仇亮君执行死刑矣。亮家道寒素，遗妻某氏尚在中年，子仅三龄，均不知所终云。

## 罗伟章狱

罗伟章，四川人。少有胆识，尤富革命思想。前清末叶，假到北京营业为名，在宣武门大街组织守真照相馆一处，为实行运动革命机关。宣统元年春，中国同盟会首领汪兆铭、四川民党巨子黄复生自日本返国，抵沪后得伟章书，欣然微服入京，寄寓守真照相馆。伟章素娴炸弹术，日与兆铭、复生秘密会议暗杀计划，金愿牺牲性命唤醒国人，公同决定炸击清廷摄政王，为实行革命第一步。遂安置重量极大之炸弹于什刹海西桥梁下，盖摄政王由邸入朝必经之路也。不料事机败露，伟章等同时被捕，发交刑部审问，三人争先供认图谋暗杀不讳。按当时清律，属于十大逆罪之一，例应论斩。幸肃亲王泽公深明大体，联衔营救，仅判永远监禁，伟章等得以不死。即此一端，足征满清时代之党案，其严酷残忍，犹远逊于共和时代之洪宪政府也。是为伟章清季之狱。

辛亥改革后，伟章被释出狱。鉴于民党争权夺利，自取败亡，备觉寒心，决计脱离政治漩涡，专尽力于社会事业。一面纠集同志，发刊《国风日报》；一面继续经营守真照相馆，急流勇退，伟章实民党中之铮铮者。癸丑赣宁发难，南方函电纷至沓来，伟章迄不为动，固预料其必败也。民国四年，筹安会发生。袁世凯对于民党重要分子必欲铲除净尽而后快，凡有告密或即逮捕者，概予以千金重赏。伟章所开之守真照相馆，有学徒赵二者，贪财好色，放荡不羁，屡为伟章所斥责，深滋弗悦，更羡慕袁氏重赏，遂引起害主决心。某日亲诣京畿军政执法处告发伟章谋乱，有黄兴汇款信可证。该处立派军警将守真照相馆围住，穷极搜检，果在抽屉中觅得黄兴致伟章信一件，当将伟章逮捕送处究办，羁押于乙号牢笼。翌日提出堂

讯，问官叱曰：“北京军警森严，你竟敢私通黄兴，公然谋乱，未免胆量太大了。”伟章答曰：“我是买卖人，只晓得做生意，他事一概不懂。”问官乃出黄兴信令伟章阅看，至此始悉为赵二所陷，因伟章确识该函为赵二笔迹也，遂请求问官速传赵二当堂质证。适赵二领赏心切，亲到该处探询消息，立即传讯。伟章笑曰：“赵二，我待你不薄，为何写假信害我？”赵二坚不承认。问官令伊二人当面核对笔迹，始证明该函为赵二所写。问官依诬告罪，虽将赵二判处徒刑，仍藉口伟章有革命嫌疑，还押入狱。当时该处有谚语云：“错拿了不能错放。”专横非法，足见一斑。予是年被逮解京时，伟章业已拘留半载，嗣后与予共同患难者更十越月，终日吟《诗》读《易》，言笑从容，常人实不能效法其万一。洎民国五年夏，洪宪失败，袁氏灭亡，伟章始得二次恢复其自由云。

### 杭辛斋狱

杭辛斋，浙江人。学识兼优，素以道义为重。清光绪间，主撰北京《中华报》，并与彭君翼仲合办《京话日报》，发挥正谊，倡导文明，实为中国新闻界之泰斗。当时袁世凯正任直隶总督北洋大臣，最为西太后所宠幸，辛斋著论常讥讽之，袁始识辛斋名。光绪三十一年春，党祸甚烈，曰保皇党，康有为、梁启超主之；曰革命党，孙文、黄兴主之。两党宗旨虽殊，金为清廷所深忌。而袁氏对于康、梁一派尤思净绝根株，免为腹患，盖袁即保皇一分子，以戊戌卖党而身致荣贵也。东安门外丁字街吉昌照相馆，原为保皇党之秘密机关，粤人萧某、夏某主持之。旋以事机不密，为侦探破获，萧、夏被捕解津，袁氏亲自审讯一次，立即枪毙。翌日《中华报》大书特书曰“袁世凯枪决保皇党”，内有“袁督亲自提讯时，该党人供词慷慨，审问未终，袁已汗流浃背”等语。袁氏阅此，能勿悚然？未几袁世凯藉口杭辛斋、彭翼仲同谋煽乱，妨害治安，奏诸清廷拿交刑部治